

## 稿約

### 一、行政論述

每篇字數以不超過五千字為原則，以論文方式撰寫，其內容包括：1. 行政學新趨勢；2. 行政法理；3. 行政管理新知；4. 人事法制；5. 退撫基金管理運用論述；6. 其他有關行政方面之論述。

### 二、考銓平台

為各機關、人事單位及同仁，提供工作經驗、展現績效、交換心得互相觀摩之平台，每篇以二~三千字為原則，如附有關照片，並請附圖說。

### 三、生活廣場

以與生活知識有關之文章為原則，內容得包括：歷史典故、藝文報導、好書介紹、休閒旅遊、醫療保健...等，每篇以二千字為原則，藝文（幽默）小品則以八百字為原則，如附有關照片，並請附圖說。

### 四、意見園地

為讀者與本刊互動、溝通之園地，供廣大公務人員開放使用。來函意見或請釋疑義，將轉請有關主管機關釋復，並擇要刊登。

### 五、版權及稿費

來稿應請填繕著作權使用同意書，稿件一經採用，版權為本刊所有，非經本刊同意不得轉載。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，如不願節刪者，請於稿上註明。來稿為自行創作，不得抄襲或一稿多投，並自負文責，以維護本刊品質。稿件不論採用與否，一律不退稿，如需退稿，請自附掛號郵資。來稿一經刊出，稿酬依銓敍部公務人員月刊稿費支給要點支給。

### 六、投稿方式

來稿以 word 格式繕打，並以電子郵件傳至 word@mocs.gov.tw 或附光碟片逕寄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1-2 號銓敍部公務人員月刊編輯部；另附上著作權同意書（請至銓敍部全球資訊網 [www.mocs.gov.tw](http://www.mocs.gov.tw) 下載）掃描傳送或傳真至本社；來稿請用真實姓名，並註明服務單位、職稱、金融機構存款帳號及連絡地址、電話、e-mail，發表時得用筆名。